**桂林市第二人民医院住院部后楼旧梯更新项目**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性能、配置等要求）**

**一、小机房病床电梯技术要求**

1．主要技术参数

（1）载重量：≥1350 kg；

（2）速度：≥1.0m/s；

（3）层站门：3层/3站/3门；

（4）服务楼层：1F—3F；

（5）机房位置：有机房；

（6）控制系统：32位交流变压变频矢量控制调速微机处理器，采用串行通讯，模块化控制；

（7）变频系统；交流变频变压调速（VVVF）系统；

（8）通讯方式：高频脉冲变压器串行通讯技术；

（9）门机系统；微机控制变频门机系统；

（10）曳引系统：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

（11）控制方式：单控；

（12）电源：动力电源：三相五线制，交流380伏50赫兹；

（13）照明电源：单相交流220伏50赫兹；

（14）井道尺寸（宽×深）： 2900×2300mm（以现场确认的尺寸为准）；

（15）提升高度：7.650m（以现场确认的尺寸为准）；

（16）顶层高度：4500mm（以现场确认的尺寸为准）；

（17）底坑深度：1500mm（以现场确认的尺寸为准）；

（18）轿厢高：2400mm±5mm；

（19）轿厢宽x深：2000mmx1550mm；

（20）机房尺寸：4400mm×2500mm×2260mm（以现场确认的尺寸为准）；

2．电梯装饰要求

（1）轿厢前壁：发纹不锈钢；

（2）轿厢侧壁：发纹不锈钢；

（3）轿厢后壁：发纹不锈钢；

（4）轿厢门：发纹不锈钢；

（5）轿厢地板：石塑地板；

（6）门坎：硬质铝合金型材；

（7）轿厢天花：发纹不锈钢，LED灯，直通风；

（8）开门方式：中分门；

（9）开门尺寸：宽1000mm×高 2100 mm；

（10）各层厅门及门套材质：所有发纹不锈钢；

（11）厅外召唤指示器：黑底白字液晶显示，可显示电梯运行楼层、方向等信息,发纹不锈钢面板，高灵敏度金属面微动按钮，层层配置；

（12）轿厢位置指层器：轿厢位置及方向显示器，发纹不锈钢面板；

（13）光幕保护：光幕

（14）检修设施：位于轿厢操纵箱下方

（15）扶手：发纹不锈钢，后侧；

（16）经济型IC卡功能（含100张卡片）；

（17）物联网：配备具有运行参数采集和网络远程传输功能的监控装置，并提供标准数据接口；

（18）监控系统：视频监控系统；

（19）配备1P冷暖空调。

3.电梯功能

（1）全集选控制

（2）满载直驶

（3）自动返回基站

（4）错误指令取消

（5）楼层间距自学习

（6）锁梯开关

（7）开关门按钮

（8）厅外轿内开门时间分别控制

（9）自动校正运行

（10）关门等待取消

（11）本层厅外重开门

（12）无称重力矩补偿

（13）末站换向预指示

（14）司机服务

（15）独立服务

（16）就近平层功能

（17）端站保护

（18）故障自诊断

（19）驱动设备过热保护

（20）关门力矩保护

（21）速度异常检测功能

（22）接触器异常检测功能

（23）电网异常检测功能

（24）光幕门保护

（25）超载报警

（26）轿厢开关门延时保护

（27）抱闸异常检测功能

（28）厅门自学习

（29）安全救助功能

（30）钢丝绳滑动自检功能

（31）控制系统温度监测

（32）防捣乱保护

（33）自动泊梯

（34）轿顶检修

（35）静音模式

（36）检修零速停车

（37）免调试功能

（38）智能舒适运行

（39）按钮粘连自动识别

（40）轿厢到站钟

（41）厅外及轿厢方向指示

（42）轿内、厅外显示

（43）轿内消防状态提醒显示

（44）轿厢警铃

（45）按钮微亮

（46）五方对讲

（47）个性化楼层显示设置

（48）机房紧急电动运行

（49）轿厢内应急照明

（50）显示节能

（51）轿内照明风扇自动控制

二、商务要求

（一）、旧梯拆卸

1、由中标单位负责旧梯拆卸。

2、旧梯折旧费及拆卸费在合同中统一报价。

3、所拆旧梯由中标单位自行处理

（二）免费保修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免费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少于1年（免费保修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交付使用期及地点：

（1）交付使用期：签订合同后，采购人通知供应商供货之日起90日内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2）交付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3、售后服务内容和措施：

（1）采购范围内的货物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合格。

（2）免费保修期内，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

（3）免费保修期内定期检查：每月上门服务不得低于两次对电梯进行免费保养（检查、清洁、除尘、加油、调整），并由采购人签认，消除潜在故障隐患。

（4）故障召修：供应商必须设立全年24小时专人值班报修电话，在接到热线召修电话或监控报警后1小时内到现场，困人事故到现场后10分钟内解决；一般故障不超过1小时解决，重大故障不超过24小时排除。

（5）免费保修期内为采购人培训电梯技术人员≥2名。

（6）免费保修期内提供电梯年检前的整修服务并保证年检合格。

（7）免费保修期满后按优惠价格提供终身有偿维保服务、产品的升级和各种改造服务，随时为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技术指导。

（8）更换下来的电子器件交采购人或共同销毁。

4、售后服务承诺方案：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方案（包含免费保修期、交付使用期、交付地点、售后服务内容和措施），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三）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1、交付使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天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付款方式：

自签订合同电梯货到现场开始安装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40%，电梯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5%，合同总价的5%于电梯质保期满一年后10个工作日内付清（无息）。

（五）现场考察

本项目所采购的设备涉及相应安装，且安装规定必须符合采购人现有的安装环境要求，因无法就安装环境做出完整的文字描述，将统一组织所有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未进行现场考察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具体规定如下：

（1）现场考察统一集合时间：2023年 月 日上午9时30分（过时不候，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参加本项目现场考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现场考察地点：桂林市第二人民医院（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叠彩路2号）

（3）采购人联系人：张师傅；联系电话：18978670102

（4）参与现场考察的人员须提供本人相应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时不需要提供委托书，但须提供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的相关证明材料，如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前往并签到（现场考察表一式两份，供应商留存一份，采购人留存一份）。

（5）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进行现场考察的，视为对现场情况已完全的了解，成交后必须按采购人的现场使用要求完成项目实施。

（六）其他要求

1、安装及施工要求：

（1）完全按工期完成安装；

（2）按提供人员名单进场施工；技术力量不得外借；

（3）对安装质量全过程监控控制、对施工安全负全责；

（4）所竞产品及零部件必须是整套全新未使用过的符合《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及现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要求，并满足本项目需求技术指标的电梯设备。

（5）工程质量目标：免费安装、调试，确保一次验收合格；供应商应建立质量保证体系，严格履行本岗位责任与权限，杜绝质量事故发生。

（6）成交供应商提供全中文的技术资料及图纸给采购人；

（7）设备安装调试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施工人身、设备安全责任；

（8）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成交供应商负责全套机组的安装调试，成交供应商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对施工进行同步指导，并负责全套机组的调试运行，达到验收要求。

（9）成交供应商负责办理有关电梯设备安装的开工报装和竣工报验手续。设备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2、供应商根据以上安装及施工要求，于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安装及施工方案。

3、电梯设备应包括必备的易损耗备件和专用工具（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详细清单）。

4.、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所竞电梯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5、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必须提供所竞电梯的原厂商售后服务承诺函、供货证明原件，否则，不予验收。

6、谈判报价应包括旧梯拆除及收回费用、以及本次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电梯井道建设、设备及零配件、备品备件、材料、消耗品，工具的采购、包装、运输和装卸，项目安装、调试、检测、试验及验收，井道整改、大（小）门套及门洞回填等电梯井道配套土建工程，配合服务费、售后服务、培训、保修、税金、利润以及整个项目安装所需的物资、外设、线缆、管材及埋管全部工程和服务完成等有关费用，供应商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7、所竞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8.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万元，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将被视为无效谈判处理。

9.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谈判，如有此类产品参与谈判的作无效响应处理。